



歌德语言证书考试报名

一般商业条款

1. 考试报名

1.1 参加歌德语言证书考试的考生须在考试报名时间窗口开始后通过邮件提交考位预约申请，每封报名邮件仅可为一名考生报名，成功预约到考位的考生将在报名当天收到本中心工作人员的确认邮件，填写并提交正式的考试报名表格。

1.2 如考试报名当天没有收到本中心工作人员的邮件回复，则表示当前该级别考位已满，后期语言中心官方网站和公众号再次发布该级别考试接受报名的公告时，考生须按照要求重新预约考位。

1.3 为了报名工作的有序进行，请勿重复发送多封内容的相同邮件。

1.4 考生在收到考试报名表后须按照报名表上的提示认真阅读《考试规定》、《实施细则》、《实施细则的补充：有特定需求的考生》、《有特定需求的考生的需知》、《歌德学院考试合作方考生数据保护说明》以及《歌德语言证书考试报名一般商业条款》，签字确认了解并接受相关规定及注意事项。

2. 考试费用

2.1 考生所缴纳的歌德语言证书考试费以青岛大学歌德语言中心官方主页及官方微信公众号所注明的费用为准。

2.2 语言中心内部学员报名参加歌德语言证书A级别考试，缴费可享受100元优惠；参加歌德语言证书B级别考试（全科考试），缴费可享受200元优惠。报名参加B级别单科

Goethe-Sprachlernzentrum an der Qingdao-Universität

Goethe Language Center at Qingdao University,

Qingdao University Science Park Building D (West) 5th floor, Hongkong East Road Nr. 9, Laoshan District, Qingdao, PR
China. 266061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9号青岛大学科技园D栋西楼5楼青岛大学歌德语言中心 邮编：266061

Phone | 电话 +86 (0) 532-85950060 E-Mail | 邮箱 info.qingdao@goetheslz.com Web | 网址 www.goetheslz.com/zh-hans/qingdao/



考试无费用优惠。

3. 付费注意事项

3.1 在考生成功预约考位、提交报名申请表并得到语言中心工作人员确认之后，报名者需在规定日期之前全额缴纳相应级别的考试费用，否则会失去该级别考试的考位。

3.2 完成报名和缴费的考生会在考试日期前3天收到本中心工作人员通过邮箱发送的“考试确认函”，即准考证，上面会标明考试时间、地点。考试当天，考生请务必携带自行打印好的确认函、身份证或护照原件参加考试。

3.3 考生有义务遵循本中心在考试报名和缴费时的规定。

4. 内部学员及外部学员的界定

4.1 内部学员指在距离考试日期前的6个月内在本中心参加过课程的学员。如该学员先前在本中心参加过课程，但在考试日期前的6个月内没有在本中心报名参加过学习，则不属于内部学员的范畴。

4.2 外部学员指先前没有在本中心参加过课程的学员。先前在本中心参加过课程，但在考试日期前的6个月内没有在本中心报名参加过学习的学员，同样属于外部学员的范畴。

5. 退考和延考

5.1 考试报名截止日期一般为考试前5个工作日，此日期即为申请退考或延考截止日期。

5.2 如考生在考试报名截止日期前申请取消或者顺延已预订并支付的考试，本中心收

Goethe-Sprachlernzentrum an der Qingdao-Universität

Goethe Language Center at Qingdao University,

Qingdao University Science Park Building D (West) 5th floor, Hongkong East Road Nr. 9, Laoshan District, Qingdao, PR
China. 266061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9号青岛大学科技园D栋西楼5楼青岛大学歌德语言中心 邮编：266061

Phone | 电话 +86 (0) 532-85950060 E-Mail | 邮箱 info.qingdao@goetheslz.com Web | 网址 www.goetheslz.com/zh-hans/qingdao/



取所缴纳考试费的10%作为管理费。

5.3 如考生在考试报名截止日期后申请取消或者顺延已预订并支付的考试，因个人信息已经录入歌德学院考试系统，所以原则上不予退费或延期。

5.4 如考生在考试报名截止日期后（含考试当天）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如突发疾病等，可在提供医院有效诊断证明和病假单的情况下提出考试退费，本中心收取所缴纳考试费的10%作为管理费。考生在此种情况下，也可申请免费延考一次，延考时间不得晚于原定考试日期后的6个月。

5.5 已经申请过一次延考的考生，不得再次申请退费或再次延考。

5.6 如遇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战争、疫情、官方命令以及其它无法控制的特殊情况等）所产生的考试无法按期举办的情况，将由本中心根据实际情况与考生协商处理退费问题。

5.7 申请退考或者延考的考生须通过邮件形式提交书面申请，请发送邮件至 info.qingdao@goetheslz.com。

6. 考试成绩的公布

6.1 A1和A2级别考试成绩通常在考试后的大约5个工作日内公布；B1和B2级别考试成绩在考试后的大约15个工作日内公布；基于个人隐私保密的目的，所有考生的考试成绩均通过邮件形式单独发送给考生。

6.2 如若考生在获取考试成绩后需要复查考试成绩或者需要了解考卷各部分的得分情况，可在成绩公布后的10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形式提出申请。中心考试负责人在复查考生试卷后会以邮件形式反馈考卷各部分得分情况。

6.3 如考生对于成绩查阅、考试结果或考试流程有异议，可参考歌德学院考试规则第



20 条和 21 条。更多关于成绩查阅或申诉的问题请联系我们：
info.qingdao@goetheslz.com或者致电0532-85950060。

7. 获取证书

7.1 考试证书在成绩公布后的5个工作日内制作完成。

7.2 考生可以选择自取考试证书，届时可凭本人身份证或护照至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9号青岛大学科技园D座西区5楼508室领取。基于证书安全的考虑，暂不支持他人代领证书。

7.3 考生也可选择申请快递考试证书。在考生提供联系地址后，我们将发顺丰快递，费用到付。如需邮寄证书，所有级别的证书（A1，A2，B1和B2）都将在公布成绩后不晚于10个工作日陆续寄出。如考生因为个人原因（例如错过快递电话或者长时间不取件等情况）导致证书破损或遗失，本中心不承担相应责任。

7.4 如考生后期原始证书遗失，考生本人可以向本中心申请出具证书成绩证明，手续费100元。

8. 青岛大学歌德语言中心的责任

8.1 本中心以及工作人员仅对于考试过程中故意犯错和玩忽职守承担责任。对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如自然灾害、战争、疫情、官方命令以及其它无法控制的情况）本中心不承担责任。

8.2 如遇不可抗力，本中心保留取消或者更改考试日期的权力。取消或者更改考试日期不受时间影响，即使考试当日也有取消或更改风险。考生需知晓和接受风险。因不



可抗力导致本中心无法举办考试，本中心将统一安排考试费退费或延考，学校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额外费用（不承担交通费、住宿费等）。考生需自行承担产生的风险和费用。

8.3 本中心在考试当天提供候考室一间，考生可在候考室内等待、休息或者在考试期间将个人物品放置于候考室内。由于考生人员混杂，本中心不建议考生在考试当天携带贵重物品到达考试地点。如考生有物品需要保管，须提前与中心工作人员协商。考试当天在候考室出现的物品遗失，本中心不承担责任。

8.4 考生在考试期间须遵守本中心的安全防护规定，教学楼和考场内由于个人行为过失所造成的人身伤害和经济损失，需由学员自行负责，本中心不承担任何责任。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者，本中心有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9. 数据采集说明

9.1 考生在报名考试时所递交的个人资料和信息将按照《歌德学院考试合作方考生数据保护说明》提交并注册于德国慕尼黑的歌德学院中心客户数据库中。德国驻华大使馆和领事馆在签证过程中需获取部分级别的考生信息、考试成绩和证书编号，对于出具的考试证书的真实性进行验证。

9.2 考生在报名考试时需阅读《歌德学院考试合作方考生数据保护说明》并签字确认了解并接受相关规定。

青岛大学歌德语言中心

2025年1月2日